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0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雄院國人字第1110002748號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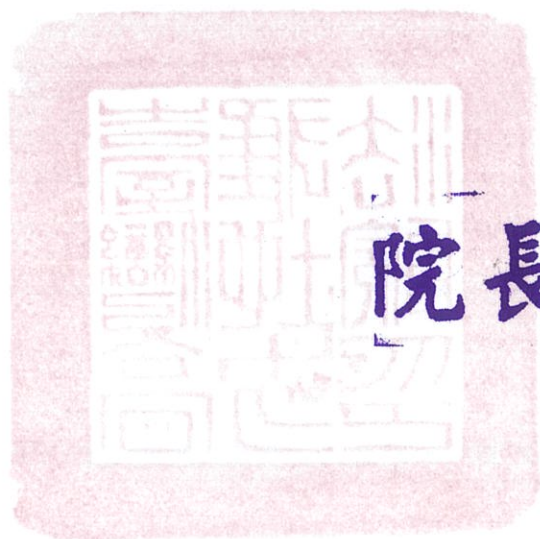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公告本院111年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暨非編制人員甄試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1年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暨非編制人員甄試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擇優錄取18名，列入本院候用名冊：002謝佳芬（排名1）、011黃瑤恩（排名2）、005葉純妙（排名3）、033杜敏慧（排名4）、017邱麗文（排名5）、010羅翊維（排名6）、039歐玉玲（排名7）、022廖怡儒（排名8）、025蔡鈺婷（排名9）、004陳韋廷（排名10）、003楊友珍（排名11）、015宋婧妘（排名12）、035郭孟鈺（排名13）、029吳湘芸（排名14）、038黃法蓉（排名15）、028鄭守柔（排名16）、024趙柏翔（排名17）、009翁聖惠（排名18）。
- 二、錄取人員按成績排名列入候用名冊，並嗣職務出缺順序依序遞補之，錄取候用人員不得異議。
- 三、本次錄取候用人員，於下次甄試放榜之日前未獲遴用者，即喪失錄取資格。另錄取候用人員進用時，由本院按規定訂立契約進用，如有違反契約情形者，得隨時解除僱用。
- 四、錄取候用人員嗣後通訊住址、聯絡電話及手機號碼等若有更改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（07-2161418轉2703或

2708) 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

院長蔡國卿